

溧阳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溧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健康溧阳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

溧爱卫办〔2022〕1号

关于开展第34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道）爱卫办、市爱卫会有关成员部门：

2022年4月是第34个爱国卫生月。为持续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助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将疫情防控期间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坚持下去，根据常州市爱卫办、文明办、健康办联合印发的《关于开展第34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第34个爱国卫生月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二、活动内容

（一）广泛开展科普活动，让健康生活方式深入人心。各镇（街道）要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多角度、深层次、立体式开展健康科普宣传，组织开展健康科普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等活动，引导群众牢固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深入推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活动，围绕活动主题开发形式新颖、内容活泼的宣传材料和文化产品，以海报、视频、公益宣传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强化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理念。大力选树和宣传群众身边的榜样模范，挖掘、推广一批可复制、可普及的经验做法，为推动全社会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营造浓厚氛围。

（二）积极开展实践活动，让低碳环保理念融入生活。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依托爱国卫生工作网络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大力倡导绿色环保低碳生活理念，并将其融入日常工作、生活和自觉行动中。开展“绿色出行”“光盘行动”“分餐公筷”“垃圾分类”“健康乐跑”“健骨操”比赛推广等行动，引导群众树立节约意识、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养成爱护环境、爱粮节粮、勤俭节约、物尽其用、减少废弃的文明习惯。倡导公众绿色出行，采用公共交通、自行车和步行等绿色出行方式，自觉选购和使用环保用品，减少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等一次性用品，促进资源循环利用。积极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家庭等建设行动，动员党员干部带动身边人共同践行低碳环保生活方式，形成人人动手、人人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良好氛围。

（三）持续开展共建活动，让环境卫生更加整洁靓丽。各镇

（街道）、各相关部门要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有序组织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采取群众运动与专业队伍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春季病媒生物防制，降低病媒生物密度，有效预防媒介疾病发生，积极助力疫情防控。要有针对性地对前期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梳理，特别是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建筑工地、小餐饮店、流动摊贩等环境卫生管理的薄弱环节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卫生热点问题，结合本地区健康城镇健康细胞建设、文明城市文明村镇创建等工作要求，查漏洞、补短板，明确职责分工，加强部门协作，全面整改落实，持续提升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水平。

（四）广泛开展征集活动，让文明健康公约植入民心。2022年4月-5月，常州市文明办、常州市卫健委、常州市爱卫办将发布讨论文明健康“常州公约”（征求意见稿）启事和参与办法，在全市开展意见征集活动。各镇（街道）爱卫办要把意见征集的重心向镇村基层延伸，采取线上线下并重的方式，通过座谈会、讨论会等形式，切实把基层群众动员起来，把市民的意见征集上来。突出干部带头、率先垂范，突出群众自觉、全面参与，突出条块联动、各司其职，突出机制保障、常抓不懈，最大限度、最大广度、最大程度普及健康理念、文明习惯，推动“常州公约”内容深入人心、形成共识，转化为全体市民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的自觉行动，真正把陈规陋习摒弃掉，把健康生活方式养成起来，把文明新风树起来，为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推进健康溧阳建设打牢坚实基础。

（五）创新开展主题活动，让爱国卫生精神历久弥新。2022

年是开展爱国卫生运动70周年，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以此为契机，结合本地爱国卫生运动的历史实践，组织开展纪念爱国卫生运动70周年主题活动，弘扬爱国卫生运动优良传统，扩大爱国卫生运动影响力。广泛宣传爱国卫生运动的历史背景、发展历程、工作成效及重大意义，展示爱国卫生运动在预防和减少疾病、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升群众健康素养、提高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等方面的成就，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良好社会氛围。要深入挖掘本地爱国卫生工作典型事迹，以及热心爱国卫生工作、参与活动表现突出、具有典型示范和较高群众威信的优秀群众代表，通过多种形式予以表扬和奖励，加强正面宣传和典型报道，激发广大群众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热情。省爱卫办将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网上答题竞赛等系列主题活动，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要广泛动员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掀起爱国卫生运动新高潮。

三、活动要求

（一）各镇（街道）爱卫办要加强组织协调和工作统筹，围绕活动主题，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制定切实可行的相关活动方案和工作计划，广泛发动群众，加强部门联动，有序开展各项活动并取得积极成效。要把爱国卫生运动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机结合，发动广大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协助做好爱国卫生各项工作，推动有关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二）各镇（街道）爱卫办要及时总结本地区内爱国卫生月活动开展情况，提炼典型经验和特色亮点，将活动书面总结、活动图片、视频等材料，于4月30日前报市爱卫办。市爱卫办将择

优报送常州市、江苏省爱卫办，省爱卫办将对各地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宣传推广。

(三)爱国卫生月宣传海报和爱国卫生运动70周年宣传海报已在国家卫生健康委网站发布，请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自行印制，配合各项活动开展。

联系人：黄晖，电话：87223008，邮箱：27996652@qq.com。



溧阳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溧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健康溧阳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8日

溧阳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4月8日印发